

证券代码：838197

证券简称：赢冠口腔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北京赢冠口腔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16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海淀区高里掌路 3 号院 6 号楼 2 单元 101 号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4 月 12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郭大鹏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张英道、刘晖、孙莉莉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情况予以汇报。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

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公司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公司本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。经审议，同意公司《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董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进行审议。经审议，同意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董事会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进行审议。经审议，同意《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5 年度公司工作计划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董事会对公司 2025 年度公司工作计划报告进行审议。经审议，同意《公司 2025 年度公司工作计划报告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北京赢冠口腔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董事会对《北京赢冠口腔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》进行审议。经审议，同意上述专项审核报告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董事会对《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》进行审议。经审议，同意上述审计报告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自 2020 年度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在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，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的应尽职责，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利益。公司对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审计工作充分认可。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和公司战略规划，经综合评估，决定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提议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赢冠口腔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赢冠口腔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18 日